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 标准》（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目 录

一、项目简况	1
二、项目背景及意义	1
三、项目编制过程	3
四、标准制订原则	5
五、标准主要内容及依据来源	6
六、国际标准的采用情况	6
七、与现行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标准和产业政策等一致情况的说明	7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8
九、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8
十、有关专利的情况	8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8

团体标准《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项目简况

（一）任务来源

2023 年 05 月 24 日，北京市建设教育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下达了关于开展《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团体标准立项通知，京建教协〔2023〕12 号。

（二）起草单位

北京弘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建设教育协会文物古建园林分会。

（三）起草人

张卫星等。

二、项目背景及意义

项目背景

文物保护的紧迫性：

文物是国家和民族的历史文化遗产，承载着丰富的历史信息和文化价值。然而，随着自然环境的侵蚀、人为破坏以及时间的推移，许多文物面临着严重的损坏和消失的风险。因此，文物保护工程显得尤为迫切，需要专业的责任工程师来承担这一重任。

行业发展的需求：

随着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不断发展，对责任工程师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规范行业行为，提高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相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开始制定和实施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

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

法律法规的完善：

国家不断出台和完善文物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为文物保护工程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同时，这些法律法规也对责任工程师的职业能力和行为规范提出了明确要求，推动了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

意义

提升专业能力：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有助于推动责任工程师不断提升自身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从而更好地适应文物保护工程的需求。

规范行业行为：

通过制定和实施职业能力评价标准，可以规范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行为，确保责任工程师在工作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保障文物保护工程的合法性和规范性。

保障工程质量：

责任工程师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直接影响到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通过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可以确保责任工程师具备足够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从而保障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和安全。

推动行业发展：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有助于推动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健康发展。通过提高责任工程师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可以促进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为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增强公众信任：

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还可以增强公众对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信任度。公众可以通过了解责任工程师的职业能力和行为规范，更加信任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和效果，从而积极参与和支持文物保护工作。

综上所述，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项目背景及意义在于提升专业能力、规范行业行为、保障工程质量、推动行业发展以及增强公众信任等方面。这些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对于推动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项目编制过程

（一）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项目任务下达后，北京弘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了标准编制工作组，制订了标准编写方案，明确了任务职责，确定了工作技术路线，开展了标准研制工作，具体标准编写工作由标准起草单位相关人员配合。

（二）收集整理相关资料

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收集与文物保护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以及政策文件等，了解行业的基本要求和规范。这些资料可以从国家文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政府部门的官方网站，以及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等行业协会的网站获取。

专业知识与技能资料：收集文物保护、建筑学、考古学等相关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资料，以及文物保护工程的实践经验和技術方法。这些资料可以从专业书籍、学术论文、技术报告以及行业内的专家讲座中获取。

职业能力评价案例：收集其他行业或领域职业能力评价的案例，了解评价的方法和流程，以及评价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案。

这些案例可以从相关的研究报告、学术论文或行业期刊中获取。

工程师个人资料：收集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的个人资料，包括学历背景、工作经历、专业技能证书等，以了解其职业能力和素质。搜集的主要相关文献资料有：《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考核规定》。

（三）研讨确定标准主体内容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研究后，召开标准编制工作会议，对标准的整体框架结构进行了研究，并对标准的关键性内容进行了初步探讨。经过研究，标准的主体内容确定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评价基本条件、评价原则、方法及流程、评价指标、评价能力等级等。

（四）召开研讨会

为确保标准调研、编制工作的有序开展，项目根据研讨确定的主体内容，组织相关人员编制了标准草案。计划 2024 年 11 月，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组委会组织召开标准讨论会，听取专家意见。会后，计划根据相关专家意见，对标准草案进行修改完善，形成内部讨论稿。随后对标准内部讨论稿进行研究讨论，经修改完善后形成征求意见稿。

（五）公开征求意见

计划 2024 年 11 月中下旬至 2024 年 12 月中下旬公开征求意见，并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形成送审稿。

（六）召开送审稿审查会

计划 2024 年 12 月下旬召开送审稿审查会。

（七）标准发布

计划 2024 年 12 月末发布制定的标准。

四、标准制订原则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原则，主要基于文物保护工程的特殊性、工程师的职业角色以及行业标准化的需求。

（1）专业性原则

核心要素涵盖全面：评价标准应全面涵盖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所需的专业知识、实践经验、技术能力、职业道德和沟通与协调能力等核心要素。

专业知识扎实：要求责任工程师具备扎实的文物保护专业基础知识，包括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保护原则、标准规范等。

技术能力突出：强调责任工程师应熟练掌握和应用文物保护工程相关的技术方法和手段，具备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2）实践导向原则

实践经验丰富：评价标准应重视责任工程师的实践经验，要求其具有丰富的文物保护工程实践经验，能够独立完成文物保护工程的设计、施工、管理等工作。

案例分析：通过案例分析等方式，评估责任工程师在解决实际问题中的表现和能力。

（3）动态调整原则

与时俱进：评价标准应随着文物保护工程技术的不断发展和行业需求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和完善。

定期修订：相关行业协会或机构应定期组织专家对评价标准进行修订，确保其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

（4）公正性原则

评价过程公正：评价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应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监督机制完善：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对评价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防止违规行为的发生。

（5）可操作性原则

明确具体：评价标准应明确具体，具有可操作性，便于评价人员在实际工作中进行应用。

量化指标：尽可能采用量化指标来评价责任工程师的职业能力，提高评价的准确性和客观性。

综上所述，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的制定原则应体现专业性、实践导向、动态调整、公正性和可操作性等方面，以确保评价标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这些原则的制定和实施，有助于推动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规范化发展，提高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和水平。

五、标准主要内容及依据来源

标准主要内容

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评价基本条件、评价原则、方法及流程、评价指标、评价能力等级。

依据来源

国家及地方关于文物保护、工程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文物保护工程工程资质管理办法》《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考核规定》《文物保护工程工程规范》等。

六、国际标准的采用情况

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

七、与现行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标准和产业政策等一致情况的说明

（1）与现行法律法规的一致性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在制定过程中，严格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文物保护法律法规。这些法律法规为评价标准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依据，确保了评价标准的合法性和权威性。评价标准中的各项要求，如专业知识、实践经验、技术能力、职业道德等，都与现行法律法规中的相关规定保持一致，体现了对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的严格要求和规范。

（2）与国家相关标准的一致性

国家相关标准在文物保护工程领域具有重要的作用，为文物保护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和管理提供了统一的技术规范和要求。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在制定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国家相关标准的内容和要求，确保了评价标准与国家标准的衔接和一致。例如，评价标准中的技术能力要求，就体现了对文物保护工程技术规范的理解和掌握程度，以及对新技术、新方法的应用能力。

（3）与产业政策的一致性

产业政策是国家对产业发展进行引导和调控的重要手段，旨在推动产业的健康发展。文物保护工程作为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关注和支持。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体现了对文物保护工程行业发展的导向和引领。评价标准中的创新能力和技术改进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就体现了对文物保护工程行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的鼓励和支持。

综上所述，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职业能力评价标准与现行法

律法规、国家相关标准和产业政策等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了评价标准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可操作性。这些一致性体现了对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的严格要求和规范，有助于推动文物保护工程行业的健康发展。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九、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为指导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的职业能力评价，特制订本标准作为推荐性团体标准，不作为强制性团体标准。

同时，各单位在执行本标准的过程中，应注意积累资料，总结经验，如发现需要修改和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有关资料反馈给我们，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十、有关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无废止建议。